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风险提示公告

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河化纤”）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天河化纤股票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起暂停转让，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 2015 年 12 月 14 日。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方案商讨、论证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天河化纤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天河化纤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6 年 3 月 14 日。

由于天河化纤申请延期恢复转让，导致其股票流动性受限。同时，根据目前重组进展情况及延期事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独立财务顾问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1 日